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

未按期兑付本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得新”或“公司”）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（债券简称：18 康得新 SCP001，债券代码：011800757）应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兑付本息。截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营业终了，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付资金，“18 康得新 SCP001”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，已构成实质违约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发行人：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券名称：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
- 3、债券简称：18 康得新 SCP001
- 4、债券代码：011800757
- 5、发行总额：10 亿元
- 6、发行期限：270 天
- 7、评级情况：上海新世纪主体评级 CC
- 8、本计息期债券利率：5.5%
- 9、本期本息兑付日：2019 年 1 月 15 日
- 10、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：人民币 1,040,684,931.51 元
- 11、主承销商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12、登记托管机构：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本金的原因

公司四季度以来，受宏观金融环境及销售回款缓慢等诸多因素影响，公司的资金周转出现暂时性困难。截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营业终了，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兑付资金，“18 康得新 SCP001”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，已构成实质违约。为最大程度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，公司正在加速回款进行资金安排，计划近期予以兑付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。

三、相关后续安排

1、公司将积极与各方协商妥善的债务解决方法，通过多种途径努力筹措本期债券本息。同时加强自身经营，努力通过自身经营性现金流偿付本期债券，努力保障后续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偿付。

2、公司将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，积极配合主承销商及各投资者，按照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后续管理相关文件要求召开持有人会议。并保持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密切沟通，做好相关后续违约处置工作，并持续披露进展。

3、公司将全力配合主承销商尽快召开“18 康得新 SCP001”持有人会议，参与商讨后续救济措施，维护持有人权益。

四、本次兑付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高峰

联系方式：010-82282777

2、主承销商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邢昕、申伊诗

联系方式：010-66223318、66225703

3、托管机构：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部门：运营部

联系人：谢晨燕、陈龚荣

联系方式：021-23198780、021-23198682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1月15日